

股票代码：600390 股票简称：五矿资本 公告编号：临 2021-021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定，现将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五矿资本”）2020 年优先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11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000 万股优先股。本次优先股采用分次发行方式，其中第一期发行数量为 5,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000,000,000.00 元，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募集完毕，扣除已支付的承销保荐费（含税）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后实收募集资金人民币 4,990,000,000.00 元。本实收募集资金尚未扣除承销保荐费之外的其他发行费用，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全部发行费用 12,961,084.90（不含税）元后，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87,038,915.10 元，全部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0]39765 号验资报告。

第二期发行数量为 3,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00,000 万元，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募集完毕。本期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000,000,000.00 元，扣除已支付的承销保荐费（含税）人民币 6,000,000.00 元后实收募集资金人民币 2,994,000,000.00 元。本实收募集资金尚未扣除承销保荐费之外的其他发行费用，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全部发行费用 8,454,009.42（不含税）元后，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91,545,990.58 元，全部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0]41193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984,000,000.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合计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000.00 元，扣除已支付的承销保荐费（含税）

16,000,000 元后，实收募集资金 7,984,000,000.00 元），本年度使用 7,984,000,000.00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 五矿资本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五矿资本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984,000,000.00 元，本年度使用 7,984,000,000.00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五矿资本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665,333.33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2.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资本控股”）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五矿资本控股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984,000,000.00 元，本年度使用 7,984,000,000.00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五矿资本控股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5,963,125.01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 2013 年 3 月 28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对其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根据《管理办法》要求，本公司及五矿资本控股于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开设了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五矿资本、五矿资本控股及联席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已与募集资金专户开立银行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2020 年 11 月 19 日、2020 年 12 月 15 日、2020 年 12 月 16 日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五矿资本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02001000004317	活期	665,333.33
<u>合计</u>	---	---	<u>665,333.33</u>

2. 五矿资本控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02001200004316	活期	5,570,833.3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11230101040016857	活期	261,625.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911009010001568888	活期	130,666.67
<u>合计</u>	---	---	<u>5,963,125.01</u>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鉴证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认为本公司 2020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项目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五矿证券认为，本公司 2020 年度优先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金额		798,4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8,4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8,4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对子公司五矿信托有限公司增资		548,400.00	548,400.00	548,400.00	548,400.00	548,4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对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增资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98,400.00	798,400.00	798,400.00	798,400.00	798,400.0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为 6,628,458.34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募集资金金额”包括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合计募集资金总额 8,000,000,000.00 元，扣除已支付的承销保荐费（含税）16,000,000 元后，实收募集资金 7,984,000,000.00 元。

注 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4：“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